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项目编号: ZH2020-090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采购

采购单位: 陵水黎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

海南政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 2020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4
	(一) 总则4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5
	(三)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和数量6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6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9
	(六)磋商、评审及成交10
	(七) 定标16
	(八) 合同17
第三章	合同内容及条款18
第四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22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30
附表 1、	资格审查表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医疗设备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u>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28 号宝发国际大厦 901 室</u>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 0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 ZH2020-090
- 2.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采购
-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 4. 预算金额: Y2000000.00元,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视为无效报价。
- 5. 最高限价(如有): /
- 6. 采购需求:本项目不分包,医疗设备采购,详见《用户需求书》。
- 7.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
-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者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公章);
- 1.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 纳税证明和社保缴费记录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1.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下载信用信息"里面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采购公告发布时间以后的查询记录打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 1.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供应商

书面声明)。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中小微企业发展、监狱企业发展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相关扶持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如供应商不是所投设备生产厂家的,属于三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属于二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登记凭证;并提供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3.2 所投设备属于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属于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备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并提供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3.3 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按时缴纳磋商保证金。
- 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投标活动。
 -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 时间: <u>2020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1 日</u>每天上午 <u>08:30 至 11:30</u>,下午 14: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28 号宝发国际大厦 901 室
 - 3. 方式: 携以下资料现场报名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提供有效年 检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等或三证合一证件原件 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现场查验);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售价: 人民币 100 元/份(文件售后概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 截止时间: 2020 年 12 月 25 日 0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 2. 地点: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28 号宝发国际大厦 901 会议室

五、开启

1. 时间: 2020 年 12 月 25 日 0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28 号宝发国际大厦 901 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2. 保证金缴纳相关事项

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Y10000)元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一致

开户名称:海南政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3401 0078 8015 0000 0231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财务联系人: 杨女士 联系电话: 0898-31280118;

3.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陵水黎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

地 址: 陵水县椰林镇双拥路 102 号

联系方式: 林先生 0898-8333812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南政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28 号宝发国际大厦 901 室

联系方式: 0898-3288016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陈女士

电 话: 0898-32880168

海南政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 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和服务磋商。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人是**陵水黎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
-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本次竞争性 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政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3 "供应商"系指实名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拟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拟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其职责如下:
 - 2.3.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 2.3.2 按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
 - 2.3.3 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 2.3.4 派磋商代表递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活动,对评审小组就响应文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 "磋商代表"系指在磋商过程中代表提交响应文件单位处理磋商事宜的人员,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单位人员;
 -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 2.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该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相关供应商承担。
- 2.3.8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2.3.9 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投标。
 - 2.4 合格的供应商
 -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4.2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有能力提供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服务的法人实体。

2.5 "成交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推荐合格的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出的书面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货物"系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所投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合格货物,并能够按照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 3.2 "服务"系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卖方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与升级、培训、验收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
- 4、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5、投标费用

-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 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2 采购代理机构按国家相关部门规定的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公告之日起至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逾期未付,每日按代理费的百分之五收取违约金,且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向成交供应商发放 《成交通知书》、在成交合同上拒签或盖章,因此造成的法律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内容及条款

第四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注: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联系解决。

6.2 6.2 供应商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或无效响应等风险均由供应商承担。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逾期不受理)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

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 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否则视为完全接受磋商文件所有条款及规定。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 8.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5天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 8.3 为使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 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适当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8.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三)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9、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 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 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10、响应文件的构成

- 10. 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质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第一次报价等内容(**凡有** 具体格式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具体规定和要求的内容格式不限,由供应商自拟)。
- 10. 2 若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 10.3 资格的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下统称磋商申请人代表)递交,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港澳台通行证、护照,下同)的原件,和授权书原件(或说明磋商授权书原件装订在响应文件内),以证明授权代表的身份和被授权范围,并由采购人验证确认。

10.4 编制在响应文件中的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若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原件不要求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11、响应文件编制

- 11.1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承诺函》、《报价一览表》等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 11.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 11.3 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磋商小组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供应商承担。
- 11.4 响应文件外形尺寸应统一为 A4 纸规格,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 且与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 当事人亲笔签署。
- 11.5 响应文件自制部分必须打印,每页须按顺序加注页码,装订牢固且不会轻易脱落(注:如胶装)。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1.6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后方可有效。

12、报价

- 12.1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为Y2000000.00 元。
- 12.2 供应商应按报价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 12.3 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如超过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采购人有权拒绝而 递选下一个顺位的候选供应商。
 - 12.4 报价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 12.4.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 1)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2)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 4)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
 - 12.4.2 具体评审价说明:
 - 1)报价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报价×(1-6%);
- 2)报价人为联合体报价,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报价×

(1-2%) .

- 12.4.3 报价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12.5 节能、环保产品价格扣除
- 12.5.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12.5.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3、备选方案

本次竞争性磋商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视其响应文件无效。

14、磋商保证金

- 14.1 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磋商的必要条件,每个参与响应的供应商 ¥10000.00元。
- 14.2 磋商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12 月 25 日 09:00 前将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到海南政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项目编号。如供应商磋商保证金未按要求到账的,视为无效投标并不接收响应文件。

开户名称:海南政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3401 0078 8015 0000 0231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 14.3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 14.3.1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14.3.2 落选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14.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 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7) 逾期未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15、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 15.1 响应文件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固定装订(注:胶装)。报价一览表一份,独立信封密封。
- 15.2 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 15.3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专用袋(箱)中(正本一份共一袋,副本二份共一袋)及报价一览表(独立信封另密封一份),并在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政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ZH2020-090

注明:"请勿在开启时间之前启封"

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6.2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拒收其响应文件。

17、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17.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 17.2 供应商的授权代表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保证金转账、汇款的银行 回单(均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个人身份证原件亲临磋商活动现场以备查验。其现场 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供应商的决定,并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7.3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准。
 - 17.4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

18、响应文件的开启

- 18.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或"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活动,参加磋商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及相关授权证明材料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 18.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 18.3 磋商时,供应商授权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
- 18.4 供应商离场后,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根据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等相关内容做好记录。
 - 18.5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 18.6 根据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六) 磋商、评审及成交

19、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相关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0、评审方法及评审程序

- 20.1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 20.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 20.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20.4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0.5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0.6 资格审查:评审小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如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评审小组可按投票方式决定是否作无效响应处理(详见附表1)。

(附表1)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ZH2020-090

序号	审査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1	供应商2	供应商3
4	 相关资格证明	企业营业执照、法人授权委托书			
1	文件	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递交 情况	正本和副本的数量是否符合竞争性 磋商文件要求			
3	响应文件的有 效性	是否符合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 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4	供应商应提交 的相关文件	是否提交响应函、报价一览表、技 术要求响应表			
5	磋商保证金	是否提交保证金证明的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 60 天			
7	交付时间	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8	实质性响应要 求	技术、质量、服务是否均能满足竞 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			
10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结 论			

注: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 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	日期:
N 安:	口 为丁

20.6.1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审查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资格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

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 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 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3)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5) 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报价不是唯一的;
- (6)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 21.6.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初步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报价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磋商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上述规定处理。
- 21.6.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 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 21.7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21.8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20.9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后,与各家供应商进行单独磋商。经磋商后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供应商可选择是否提交最终报价,不提交最终报价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 20.10 量化评审
 - 20.10.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

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 20.10.2 技术、商务评分: 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2)。
- 20.10.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磋商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权值×100

20.10.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项	价格项
权重	70%	30%

20.11 提交最终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注:

- 1、技术项得分=(Σ各评委所审技术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 2、商务项得分=(Σ各评委所审商务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 3、价格项得分=(磋商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权值×100;
- 4、供应商综合得分=技术项得分+商务项得分+价格项得分(保留二位小数)。

附表 2

技术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比内容	评分标准	项目 得分
	货物性能参数	对投标货物的功能及技术参数响应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满分 45 分) 1. 一般技术参数及功能: 有 1 项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 1 分, 扣完本项得分为止。 2. 带★条款的技术参数及功能: 有 1 项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 3 分, 扣完本项得分为止。	45 分
1、技	售后服务 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的便利性、及时性及保障性等进行综合比较赋分,0-8分: A、投标人直接跟踪服务,服务便捷、响应及时,保障能力强;得6-8分 B、投标人直接跟踪服务,服务较为便捷,响应较为及时,保障能力较强;得3-5分 C、投标人委托第三方提供跟踪服务,服务质量不稳定,服务不便捷,响应时间较长,保障能力差;得1-2分 D、其他情况得0分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8分
		质量保证方案:必须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内的承诺、设备出现故障和缺陷后的解决方案、质保期满后的相关服务、生产厂家的技术支持等内容。优得 5 分,一般得 3-4 分,差得 1-2 分。	5分
		售后服务方案: 必须包括但不限于到货安装、调试校验、备品备件情况。优得 5 分, 一般得 3-4 分, 差得 1-2 分。	5 分
	培训方案	培训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内容全面。包括技术原理、操作、日常基本维护与保养,使参加培训的人员能独立使用,同时能独立处理常见性故障。优得5分,一般得3-4分,差得1-2分。	5分

项目编号: ZH2020-090

	投标文件响应程度	投标文件内容完整,结构清晰,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者: 优得2分,一般得1分,差得0分	2分
3、价格项	价格评比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X价格权值。	30 分

(七) 定标

21、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

- 21.1 磋商小组依据对各响应文件的评审结果,提出书面评审报告,并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最终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一的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靠后的前2名为备选成交候选供应商。
- 21.2 成交候选供应商因特殊原因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才可依评标排名次序的备选成交候选供应商依次递补为成交供应商。
 - 21.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公示成交结果。
- 21.4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意向等,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自始至终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 21.5 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而获得评审信息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公告

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http://zw.hainan.gov.cn/ggzy、)上发布磋商公告、更正公告、通知、成交公告等磋商采购过程中的所有信息,请务必关注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23、质疑和投诉

- 23.1 如果供应商对本次磋商活动有疑问,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23.2 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对供应商的质疑进行回复,或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回复不满意时,可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3.3 供应商如认为磋商文件、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匿名、非书面形式、7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八) 合同

24、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14.4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

25、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文件的权力

在特殊情况下,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报经监管部门同意后,保留在 授予合同之前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磋商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响应的权力。

26、签订合同

26.1 采购人应按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6.2 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7、付款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办理。

28、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磋商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陵水黎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 医疗设备采购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项目编号: ____ZH2020-090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采购
合同编号:	
田方,	陵水黎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
	成交人
签订日	期:年月日

甲方: 陵水黎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

乙方:	成交供应商	
ΔLL	从人内丛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 甲乙双方根据 _____年____月___日 (<u>项目编号: ZH2020-090、医疗设备采购,)</u>竞争性磋商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 经协商一致, 达成以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详见附件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配置	单价 (元)	数量	合计(元)	备注
1						
2						
3	•••					
合同总额		(小写) :				
		(大写):				

二、付款

- 1、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_%。
- 2、采购货物运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提交相关的文档、资料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_%。
- 3、质保期满后没有质量问题,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尾款。

三、交货

- 1、交货方式:货物由乙方负责包装并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 2、乙方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在经甲方验收合格之前,货物的所有权、一切 风险责任及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3、交货期:接到甲方交货通知后,乙方应在____天内把货物运到指定地点。。 四、货物验收、保修和技术服务
- 1、乙方交付的货物必须满足中国法律法规、相关部门的相应产业标准及本合同的要求。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完整、技术成熟稳定、性能质量良好的产品,货物及相关许可证明文件、技术文件、软件、服务等均不存在瑕疵。

- 2、若在货物接收验收时发现货物有任何的短少、缺损、缺陷或与合同约定不符, 甲方和乙方代表将签署一份详细报告;在乙方未派代表到场时,该报告将由甲方单方签 署,该报告将作为甲方要求乙方进行退货、更换、修理或补充发货的有效证据。乙方负 责于 10 个工作日内自负费用进行更换、补充发货并送至本合同确定的甲方指定地点, 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3、未能通过甲方验收的货物,以及甲方接收后发现有误的货物,由乙方自费回收。 如乙方未在甲方发出通知后 10 天内收回,则甲方可自行处理该货物,包括但不限于另 外存放并收取租金等,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4、乙方提供的货物的保修期为壹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保修期内,如果 货物的性能和质量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出现任何故障,乙方负责在 10 天内免费排除缺 陷、修理或更换相关货物。
- 5、在保修期内,如因乙方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履行保修义务,则甲方有权从保修 期尾款中扣除相应费用。

五、违约责任及侵权处理

- 1、双方应当按照合同及附件规定的期限履行义务。对于因乙方原因使得交货、验收等任一阶段工作延误的,每延迟一天,乙方应按相当于合同总价 0.5%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以此类推。因任一阶段工作延迟而使甲方额外增加的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任一阶段工作延迟使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如乙方任一阶段工作延迟累计超过 30 天时,甲方有权视情况解除本合同。该等解除并不免除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应当承担的上述违约责任。
- 2、保修期内,如乙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及时提供保修服务,除不可抗力原因外,每延迟一次,乙方应当支付合同总价 0.1%的违约金。
- 3、对于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应当承担的各项违约金及损失赔偿,甲方均有权依据 本合同规定从应支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 4、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或者质量、功能存在瑕疵,或者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造成他人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并承担赔偿责任。

六、不可抗力

- 1、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其他本合同各方不能预见,而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改制等。
 - 2、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时,应在不

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5 天内通知本合同的其他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60 天内向其他方提供由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

- 3、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受影响方部分或全部免除 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4、如果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合同终止履行 90 天或以上的,任一方均有权终止 本合同,并书面通知对方。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九、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2、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 3、成交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十、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伍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壹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十一、合同转让和分包

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合同。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甲フ	方:	(盖章)
地上	ıt:	
法是	定(授权)代表人:	(签章)
签记	丁日期:年月日	
乙元	方 :	(盖章)
地址	ıt:	
法是	定(授权)代表人:	(签章)
银衫	亍户名:	
开户	^当 银行:	
银彳	·	
签记	丁日期:年月日	
	构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政好: 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
采贝	构代理机构: <u>海南政好项目管理有限公</u>	〉司 (盖章)
地址	止: _ 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28 号宝发国际	示大厦 901 室

法定(授权)代表人: _____(签章)

签订日期: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 1、响应承诺函(表1)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表2)
- 3、供应商基本情况表(表3)
- 4、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表4)
- 5、报价一览表(表5)
- 6、报价明细表(表6)
- 7、中小企业声明函 (表 7, 非中小企业无需提供)
- 8、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0、技术响应情况表(表8)
- 11、售后服务承诺(包括实施方案、服务承诺、培训等)
- 12、供应商简介
- 13、企业需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者三证合一复印件,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以及报价人资格要求中的所有材料复印件
 - 14、财务报表、企业纳税证明
 - 15、社会保障缴费记录
 - 16、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
 - 17、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材料

注: 以上复印件均需要加盖公章。

(表1)

1.1 响应承诺函

致:海南政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谨此承诺并声明:

- 1、同意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要求,遵守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响应。
- 2、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磋商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u>60</u>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 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澄清。如果我们成交,本响应文件在此期间 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我方已 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 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不论在任何时候,将按贵方要求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
- 5、我方承诺在本次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磋商小组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响应报价最低 并不一定获得成交资格。
- 7、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向贵司缴纳磋商保证金,如果获得成交并按《成交通 知书》的要求,如期签订合同并履行其一切责任和义务。
- 8、我方在参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不以任何不当手段影响、串通、排斥有关当事人或谋取、施予非法利益,如有不当行为,愿承担此行为所造成的不利后果和 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	表人:	(亲笔签名)
被授权人:		(亲笔签名	<u>)</u> 职	务: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表2)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海南政好项目管	 章理有限	\司				
	(供应商名称)	_在下面签	至字的 <u>(法</u> 定	定代表人) 女	性名:	职务:	代表
本公	司授权下面签写	字的 <u>(被授</u>	· 权代表) 女	性名:	职务:	为本公	司的合法
代理	且人,就 陵水黎 施	<u> </u>	1 幼保健院 的	内 <u>医疗设备</u>	采购(项目编	号: ZH2020-	<u>090)</u> 进行
响应	Z, 以本公司的名	名义处理-	一切与之相关	失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	_年月	日至	年月_	日内签字在	育效,特此声	明。
供应	조商名称:		(<u>公章)</u>	营业执序	照号码:		
法定	三代表人:	(亲	〔笔签名〕	联系电i	舌:		
职	务:			身份证	号码:		
被授	经权人:	(亲	〔笔签名〕	联系电i	舌 :		
职	务:			身份证	号码:		
生效	(日期:	F月_		¬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两面)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两面)

注: 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表3)

10件总本甘土桂刈丰

		1.3 供应	Z	*本	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ドスナー	联系人				电话		
联系方式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	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	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	数:	
企业资质等级					注册人员		
营业执照号			其 一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注:请供应商如实填写表格内内容,如没有的情形则填写"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注:请供应商如实填写表格内内容,如没有	写的情形则填写"无"。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受权人:(亲笔签名))
		_
由明□#9	年 日 口	
申明日期:	_牛月	

(表4)

1.4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海南政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 (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 一、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 法行为及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 处罚,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二、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经营活动中有向国家工作人员进行商业贿赂行为的违法犯罪行为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三、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至今未受到过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所曾承管过的项目未曾存在价格违法行为;所曾承管过的项目当中没有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四、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采购人在本项目预中选公示期间,查核我公司有与上述声明不符合、不满足、不响应的情况,我公司将自愿放弃预中选资格,并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亲笔签名)
声明日期:年月_	日

(表5)

1.5 报价一览表

(独立信封另密封一份)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ZH2020-090
报价总计	(小写):
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天内。
备注	

供应商名称:	(公章)
被授权人:	(亲笔签名)
注:	

- 1、报价一览表应准确填写,若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不符时,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 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等,合同的执行以交付时间为准;
 - 3、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1.6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ZH2020-090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単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4						
5						
6	•••					
响应报价总计		(小写):(大写):				

供应商名称:	(公章)
被授权人:	(亲笔签名)
注 :	

-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及列数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相关明细费用、质保及人员培训、后续服务及其他所有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计算填列;
 - 3、总价=单价×数量,数量由供应商自行计算并填表;
 - 4、"报价明细表"中"报价总计"数应当等于"报价一览表"中"报价总计"数。

(表 7)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的配套服务。本条所称服务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的专利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8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	声明,根据《财政	攻部 民政部 中国	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
府采购政策的通	知》(财库〔20	17) 141 号)的热	观定,本单位为符合	条件的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且本单位	立参加	_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
货物(由本单位)	承担工程/提供服	务),或者提供	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制造的货物 (不
包括使用非残疾	福利性单位注册	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			
日期:	_年	月	_日	

说明: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满足以下条件:

-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人(含 10人);
 - (二)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 使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表 8)

1.10 技术响应情况表

说明: 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报价人不响应。带★的指标列入下表时,必须在指标前面保留★,否则视为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无效,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ZH2020-090

序号	货物名称	原技术规范主要条款描述	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4				

供应商名称:	(公章)
被授权人:	(亲笔签名)

注:

- 1、此表为表样,供应商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技术参数列入此表,并对技术参数 进行逐一应答,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按照招标项目技术参数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技术响应情况表";
 - 3、请在"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 中列出所投货物的详细技术参数情况;
-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评委评标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 5、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成交资格。

1.11 售后服务承诺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ZH2020-090

- 1、本附件内容由各供应商进行填写,应至少包括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服务内容的响应条件;
 - 2、保修期应明确;
 - 3、其他的售后方面的承诺参照以上进行,务求详细、可操作。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抗	受权人:			(亲笔签名)
承诺日期:	年	月	H	

1.13 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	海南政好	南政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司于	年	月	_日为 陵水 黍	<u> </u>	3幼保健院医疗	设备采购(项目编		
<u>号:</u>	ZH2020-0	90) 所提	交的保证	E金人民币3	£ 10000.00,	请贵司退还时	划到以下账	户:		
开户	名 称									

开户银行全称		联系人	
银行账号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	(公章)		

被授权人: _______(亲笔签名)_ 日 期: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此申请书请提交至海南政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联系地址: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28 号宝发国际大厦 901 室,联系人:杨女士,联系电话:0898-31280118(财务室)。(递交响应文件时需单独提交此文,勿放入响应文件中)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一、采购预算金额: Y2000000.00 元

二、采购清单表

序号	采购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	台	

注:本项目采购报价金额包含成本、运费、包装费、装卸费、税金、产品安装调试费等相关费用。

三、技术参数和功能要求

1. 货物名称: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 2. 系统技术规格及概述:
- 2.1.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主机
- 2.2. ≥21 寸高分辨率彩色液晶显示器
- 2.3. ≥12 寸高灵敏度防反光彩色触摸屏,支持手势操作,触摸屏角度可调
- 2.4. 控制面板可独立旋转、升降
- 2.5. ★全域动态聚焦技术,即全程发射及全程接收聚焦技术,使得图像近、中、远场保持均匀一致
- 2.6. 组织特异性成像预设,针对不同脏器预设最佳声波传播速度用于计算成像,减少 因成像声速值与实际声速值偏差导致图像失真
- 2.7. ★声速匹配技术,可根据人体组织真实情况,一键实时自动匹配至最佳成像声速, 并以具体数值(SSC值)在屏幕上显示
- 2.8. 多级信号处理系统
- 2.9. 高倍波束并行处理系统
- 2.10. 探头接口≥5个
- 2.11. 二维灰阶模式

- 2.12. 谐波成像模式
- 2.13. M型模式
- 2.14. 彩色 M 型模式
- 2.15. 彩色多普勒成像(包括彩色、能量、方向能量多普勒模式)
- 2.16. 频谱多普勒成像(包括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波多普勒)
- 2.17. 自由臂三维成像
- 2.18. ★空间复合成像,最高可达9线偏转
- 2.19. 斑点抑制成像
- 2.20. 频率复合成像
- 2.21. 独立角度偏转
- 2.22. 扩展成像
- 2.23. 实时双幅对比成像
- 2.24. 高分辨率血流成像
- 2.25. 精细血流自动识别成像
- 2.26. ★一键自动优化,要求一键快速优化造影图像、二维图像、彩色图像、彩色取样框位置、频谱图像、频谱取样门大小、取样门位置、偏转角度及造影图像
- 2.27. 全屏放大
- 2.28. 局部放大(支持前端、后端放大)
- 2.29. ★自动工作流协议,自动标注体位图、注释及自动切换检查模式,显著减少操作时间
- 2.30. 支持语言,英语,中文(包括键盘输入、注释、操作面板等)
- 2.31. 支持手动触摸屏上注释
- 2.32. 支持手动触摸屏上包络测量
- 2.33. 支持语音注释及播放
- 2.34. 体位图
- 3. 测量/分析和报告
- 3.1. 常规测量

多普勒测量

自动频谱测量

- 3.2. 全科测量包,自动生成报告 腹部、妇科、产科、心脏、泌尿、小器官、儿科、血管、神经、急诊科
- 3.3. ★自动 NT 测量
- 3.4. ★胎儿头颅自动切面识别功能,自动获取胎儿颅脑四个标准切面,并自动获取 6 项评估参数值
- 3.5. 专业的 IVF 成像模式,具备专业的报告、多项 IVF 评估指标及发育趋线分析
- 3.6. 支持血管体位图手动编辑功能,通过手动编辑体位图,直观显示病变的位置。

4. 电影回放和原始数据处理

4.1. 所有模式下可用

支持手动、自动回放

支持 4D 电影回放

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向后存储≥5分钟的电影 支持图像对比(动态、静态)

- 4.2. 原始数据处理,支持动、静态图像冻结后,最大可进行36项参数调节。
- 5. 检查存储和管理(内置超声工作站)
- 5.1. 检查存储

≥1T 硬盘

内置招声工作站

多种导出图像格式: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PC格式直接导出,无需特殊软件即能在普通PC机上直接观看图像。导出、备份图像数据资料同时,可进行实时检查,不影响检查操作

6. 连通性要求

- 6.1. 支持网络连接
- 6.2. 支持移动设备无线传输,要求将机器超声图像通过无线网络直接发送到智能移动 终端平台
- 6.3. 通过无线传输支持移动终端设备进行远程控制超声机器图像参数调节、远程病人 信息管理:浏览,查询,获取,删除病人信息等
- 6.4. DICOM 3.0

DICOM 妇产科、心脏、血管、乳腺结构化报告

- 6.5. 视频/音频输入、输出
- 6.6. 支持 ECG/PCG 信号
- 6.7. ≥ 5 个 USB 接口
- 6.8. DVD R/W 刻录光驱

7. 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 7.1. ≥ 2 1 寸高分辨率彩色液晶显示器
- 7.2. ≥12 寸高灵敏度防反光彩色触摸屏,支持手势操作,触摸屏角度可调
- 7.3. 探头接口≥5个
- 7.4. 二维灰阶模式

数字化声束形成器

全程动态聚焦

多倍信号并行处理

扫描频率:

电子凸阵: 超声频率 1.2-6.0MHz

电子线阵: 超声频率 6.6-14.0 MHz

电子凸阵经阴道: 3.0-11.0 MHz

预设条件: 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 预置最佳图像检查条件

最大显示深度:≥38cm

最大帧率: ≥650 帧/秒

TGC: ≥8 段

LGC: ≥8段

二维灰阶: ≥256

动态范围: ≥160

增益调节: B/M/D 分别独立可调, ≥100

伪彩图谱: ≥8种

7.5. 彩色多普勒成像

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

显示方式: B/C、B/C/M、B/POWER、B/C/PW

取样框偏转: ≥±30 度(线阵探头)

最大帧率: ≥200 帧/秒

支持 B/C 同宽

7.6. 频谱多普勒模式

包括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多普勒

显示方式: B, PW, B/PW, B/C/PW, B/CW, B/C/CW 等等

显示控制: 反转、零移位、B刷新、D扩展、B/D扩展等

最大速度: ≥7.60m/s (连续多普勒速度: ≥30m/s)

最小速度: ≤1 mm /s (非噪声信号)

★取样容积: 0.5-30mm, 支持所有探头

偏转角度: ≥±30 度 (线阵探头)

零位移动: ≥8级

快速角度校正

支持频谱自动测量

7.7. 容积光源渲染成像,通过虚拟光源位置的改变可得到常规容积成像难以获得的多方位容积增强显示,提供更多临床信息(可调节阴影强度及移动光源)

8. 探头规格

- 8.1. 频率: 超宽频带或变频探头
- 8.2. 二维、彩色、多普勒均可独立变频
- 8.3. 探头频率:

所有探头均为宽频变频探头,二维、谐波、彩色及频谱多普勒模式分别独立变频, ≥3段

阵元:最大有效阵元数≥576阵元

8.4. 凸阵, 带宽: 1.2-6.0MHz, 角度≥80°

腔内凸阵, 带宽: 3.0-11.0 MHz, 角度≥180°

- 8.5. 线阵, 带宽: 3.0-11.0 MHz, 大小 40mm
- 8.6. 腹部容积探头: 带宽 2.6-8.2MHz, 角度≥85°
- 9. 声功率输出调节

B/M、彩色、频谱多普勒输出功率可选择分级调节

10. 外设和附件

- 10.1. 耦合剂加热器
- 10.2. 专业腔内探头放置架
- 10.3. 专业探头放置槽≥7个
- 10.4. 支持数字黑白、模拟黑白、数字彩色、模拟彩色、文本及无线打印机
- 10.5. 内置 DVR (内置数字录像机,每次最大存储长度:≥30 min)
- 10.6. 支持脚踏开关
- 11. 备件、技术及维修服务,培训要求及其它
- 11.1. 备件要求
- 11.2. 卖方应在用户当地或省会中心城市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保证必要时可以及时供应
- 11.3. 技术及维修服务
- 11.4. 在用户当地或省会中心城市,卖方应配置多名工程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等服务
- 11.5. 技术培训要求
- 11.6. 在用户当地或省会中心城市,卖方应配置专业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四、售后服务要求

- 1、供应商无偿指导和培训采购人维修及使用人员,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修理,日常使用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由采购人安排。
- 2、从设备安装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三个月内,设备如发生性能故障,采购人可以选择换货(同规格型号的)或修理。
 - 3、从设备安装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12个月,由供应商负责免费保修。
- 4、供应商接到采购人设备故障报修,须在24小时内到现场检修(不可抗拒力量除外),迅速解决问题。提供自有或者授权的授权免费维修热线电话,能提供正常的技术与备品备件服务。
- 5、保修期满后,投标人与采购人可协商继续签订维修服务合同,并按合同约定条款,继续为设备提供维修服务。

五、验收标准和要求:

- 1、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
- 2、交付地点: 用户指定地点。
- 3、付款条件: 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 4、验收要求: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参数进行验收。